

东丰县全县“两非人员” 防返贫
保险服务项目(二次)二标段

采购合同

项目编号: JLHS-2025-FW-002-2

采购方: 东丰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



供应方: 安华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东丰支公司

2025年6月

合同条款

政府采购合同书

合同编号： JLHS-2025-FW-002-2

签订地点： 东丰县农业农村局

签订日期： 2025年6月11 日

采购任务通知书编号： JLHS-2025-FW-002-2

东丰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采购的东丰县2025年“两非人员”防返贫保险服务项目(二次)二标段 经吉林省鸿晟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项目编号为JLHS-2025-FW-002-2的招标文件在国内公开招标，评标委员会评定 安华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东丰支公司为中标服务供应商。采购方和供应方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和有关法律法规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，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订立本合同，共同信守。

1. 合同标的：

服务名称	服务内容	小计金额(元)
东丰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2025年“两非人员”防返贫保险服务项目(二次)二标段	为全县 14个乡镇3个街道12881人投保防返贫保险，，具体采购内容及技术指标详见招标文件技术条款。	301,908.00元

合同条款

政府采购合同书

合同编号: JLHS-2025-FW-002-2

签订地点: 东丰县农业农村局

签订日期: 2025年6月11 日

采购任务通知书编号: JLHS-2025-FW-002-2

东丰县农业农村局采购的东丰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2025年“两非人员”防返贫保险服务项目(二次)二标段 经吉林省鸿晟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项目编号为JLHS-2025-FW-002-2的招标文件在国内公开招标, 评标委员会评定 安华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东丰支公司为中标服务供应商。采购方和供应方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和有关法律法规, 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, 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订立本合同, 共同信守。

1. 合同标的:

服务名称	服务内容	小计金额(元)
东丰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2025年“两非人员”防返贫保险服务项目(二次)二标段	为全县 5个乡镇投保防返贫保险, , 具体采购内容及技术指标详见招标文件技术条款。	301,908.00元

2. 合同价格：人民币(大写)叁拾万零壹仟玖佰零捌元整，
人民币(小写)¥： 301,908.00元。

3. 服务期限、地点、方式：

3.1服务期限：签订合同后1年

3.2服务地点：二标段：拉拉河镇、猴石镇、那丹伯镇、二龙山乡、黄河镇。

4. 付款方式

4.1付款方式：全额转账

如果采购方届时不能支付或者不能全额支付，由采购方承担违约责任，供应方承担全部收款责任，与招标代理机构无关。

5. 争议解决方式：因执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，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，双方同意按以下第(2)种方式处理：

(1) 由位于[辽源市]的[辽源市仲裁委员会]依据其届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，该仲裁为一裁终局，双方必须遵守；

(2) 提交[东丰县人民法院]解决。

7. 合同构成：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7.1本合同书；

7.2中标通知书；

7.3招标文件及澄清、修改、补遗文件；

7.4供方的投标文件及书面澄清、说明、补正文件；

7.5合同的其它附件。

上述组成合同的文件如有不一致之处,以日期在后的为准。

8. 合同份数: 本合同一式四份, 采购方、供应方和招标代理机构各执一份, 另一份作为采购方向财政监管部门提请付款的凭证。

9. 合同生效: 本合同在采购方和供应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、加盖双方公章或者合同专用章, 并且采购方收到供应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。

10. 合同修改: 除采购方和供应方签署书面文件修改或补充协议外, 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。

采购方: (加盖公章)



法定代表人签字:



签字日期: 2025年6月11日

邮政编码:

电话:

联系人:

供应方: (加盖公章)



法定代表人签字:

王晓千

签字日期: 2025年6月11日

邮政编码: 136300

电话: 0437-5216599

联系人: 王晓千

开户银行: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辽源市分行营业部

帐户名称: 安华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辽源中心支公司

帐号: 07540001040007945